

国家电投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
公开竞争性谈判公告
(协同办公三期项目)

1. 招标条件

采购人：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项目业主：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项目资金来源：自筹资金
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

项目地点：北京
交货期要求：合同签订后三个月内完成交付

2.2 招标范围

2.2.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包括依托致远协同办公平台，完成预算及费用管理、采购合同管理、办公用品管理等功能模块。

2.2.2 完成系统间对接，包括但不限于金蝶财务系统、门户系统等。

注：招标范围以谈判文件为准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| 序号 | 标段名称 | 资格要求 |
|----|----------|--|
| 1 | 协同办公三期项目 | 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 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 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 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 2.3 供应商业绩要求：近三年完成同类业绩 3 项； 2.4 公司成立时间不得低于 3 年； 2.5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。 |

4. 谈判文件的获取

方式：填写附件一并发送至邮箱 zhangyong04@spic.com.cn 并同时抄送 caigoujiandu@spic.com.cn 后，通过将邮件发送谈判文件至投标人邮箱。

5. 谈判文件澄清

有关本项目谈判文件的澄清问题，请发送签字盖章版扫描件和 word 可编辑版文件至邮箱 zhangyong04@spic.com.cn 并同时抄送 caigoujiandu@spic.com.cn。

6. 投标文件(含第一次报价)的递交

6.1 投标文件(含第一次报价)递交截止时间：

投标文件(含第一次报价)递交截止时间：竞争性谈判开始前

逾期提交或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规定，恕不接受。

6.2 投标文件(含第一次报价)递交和第二轮报价截止时间：2020年10月13日9：00前和2020年10月14日12：00前发送签字盖章版扫描件至zhangyong04@spic.com.cn并同时抄送caigoujiandu@spic.com.cn。（时间如有变化将提前另行书面通知）

6.3 谈判文件获取时间限制：2020年9月30日-2020年10月10日9:00-17:00。

6.4 递交投标文件及谈判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技城南区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视频谈判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本招标工作，如有问题，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。

联系人： 罗媛元

张勇

电 话： 010-56987087

010-56987128

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

附件一

| 投标人 | 标段名称 | 投标代表 (联系人) | 联系 电话 | 邮箱地址 | 投标代表工作和 住宿所在城市及 区域 |
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| | | | |